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委託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114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進用後在職訓練)
課程簡章

一、依據：

- (一)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服務計畫辦理。
- (二)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 7 條第 3 項「就業服務員至遲應於初次進用後一年內完成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相關專業訓練三十六小時以上，成績及格取得結訓證明，始得繼續提供服務」。

二、目的：

加強新任就業服務員之專業知能與實務技巧，進而提升整體職業重建團隊效能，以提供身心障礙者更佳之服務品質。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 (二) 承辦單位：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四、辦理日期：

114/9/5(星期五)、114/9/9(星期二)、114/9/12(星期五)、114/9/19(星期五)、114/10/7(星期二)、114/10/15(星期三)共 6 日，上課時間及課程規劃請見**附件 1**。

五、上課地點：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大會議室/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 150 號 4 樓。交通方式詳見**附件 2**。

六、報名方式：

- (一) 報名時間自 **114/6/17(星期二)10:00** 至 114/7/31(星期四)18:00 止，或額滿為止。依招生對象要求及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 (二) 請以線上報名方式進行報名。

報名網址：<https://www.beclass.com/rid=294ff9168231d6cb8b80>，

或掃描右側 QR code 連結網址。



※登錄報名資料後，將會收到一封系統確認信。若於一個工作天內未收到系統確認信(電子郵件)，請主動來電確認。

- (三) 填寫線上報名後，請於報名時間內寄送「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資格認證證明」、在職證明或相關佐證資料至聯絡人信箱。未提供文件視為未完成報名，不予受理。

(四) 隨班附讀者，須加附隨班附讀補課申請表**附件 3**。

(五) 聯絡方式

*電話：(02)2975-3565

*傳真：(02)2974-2455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 150 號 4 樓

*E-mail：LE0019@ycswf.org.tw

*聯絡人：林欣怡組長(分機 106)、王怡婷就服員(分機 115)。

七、錄取人數及錄訓審查：

(一) 錄取人數：以 20 人為原則，另每堂課開放 5 名補課名額。

(二) 審查公告：報名截止後，本中心依下列錄訓標準進行審查，並於 114/8/5(星期二)17:00 前以 Email 回覆。

(三) 錄訓順序：

1. 初次進用未滿 1 年，尚未參加或未全部完成「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之新北市現職就業服務員。
2. 尚未參加或尚未全部完成「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於臺北市、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金門縣及連江縣(馬祖)等縣市服務之現職就業服務員。
3. 尚未參加或尚未全部完成「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為前項縣市外之現職就業服務員。
4. 其他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或與職業重建相關之勞政、社政、衛政及教育單位等人員，經主辦單位同意參訓者。

(四) 同一錄訓順序之排序準則：

1. 新北市支持性及庇護性現職就業服務員為優先。
2. 同一服務單位錄取至多 2 名為原則。
3. 主辦單位依職務需求指派之人員不受上述順序限制。

八、結訓標準及證書發給方式：

(一) 本次課程時數規劃為 36 小時。學員需**全程參與 36 小時課程訓練**，且**學習成績均達 70 分以上**，始核發結訓證書，結訓證書上將詳細註明課程科目及時數。

(二) 受訓學員請假需填寫請假單；**請假而未能全程參與之課程科目，不核發時數**。僅完成部份時數之訓練課程，由主辦單位發給修課時數證明，並註明已完成之課程科目及時數，和未完成之課程科目及時數。

(三) 每堂課結束後，由授課講師出題進行隨堂測驗或於限期內繳交課堂作業報告，學員課堂成績須達 70 分才算及格。不及格者給予 1 次補考或補交作業報告之機會；補考內容與方式依據授課講師要求進行，若成績仍未達 70 分則該課程視為不及格。

九、上課注意事項

- (一) 學員務必留意每堂上課時間及地點，午餐請自理。
- (二) 為尊重講師及學員權益，敬請準時出席。每堂上課時間遲到超過 15 分鐘則以曠課論，請務必留意交通往返安全及個人生活作息之時間調整。
- (三) 每堂課皆須親自簽到、簽退，不得代簽。
- (四) 若學員報名後無法上課，須於課前填妥**附件 4**請假單，以傳真或 E-mail 方式向承辦人請假。
- (五) 上課日期或地點如有異動，將 Email 通知。請務必留意收信，收信後也請回覆承辦人已收到通知。
- (六) 為響應環保，本課程上課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 (七) 請尊重課程講師智慧財產權。講師所提供之講義、課程影音資料，非經講師同意請勿重製、錄製、轉發與散佈。

十、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詢問，聯繫資訊如下：

聯絡人：林欣怡組長、王怡婷就服員 E-mail：LE0019@vcswf.org.tw

電話：(02)2975-3565 分機 106、115 傳真：(02)2974-455

附件 1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委託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114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進用後在職訓練)

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時數	講師
114/9/5 (星期五)	9:30-12:30、 13:30-16:30	職業重建概論	6	王敏行教授/彰化師範大學 復健諮商研究所
114/9/9 (星期二)	13:30-15:30	勞動市場現況分析	2	董鑑德處長/心路基金會職 業重建服務處
	15:30-17:30	職業重建相關法規及計畫介 紹	2	
114/9/12 (星期五)	9:30-12:30	身心障礙者之特質與就業特 性	3	李岱羽就業服務員/台北市 康復之友協會
	13:30-16:30	就業開拓與雇主諮詢	3	
114/9/19 (星期五)	9:30-12:30、 13:30-14:30	工作分析與職務再設計之應 用	4	張怡華職評督導/金門縣康 復之友協會
	14:30-16:30	職業輔導評量概念及報告的 運用	2	
114/10/7 (星期二)	9:30-12:30、 13:30-14:30	評估與服務計畫的撰寫	4	馮雪鴻督導/新北市政府身 心障礙者就業基金專業輔導 團顧問
	14:30-17:30	就業服務紀錄撰寫	3	
114/10/15 (星期三)	9:30-12:30	服務對象之情緒與行為管理	3	陳淑芳榮譽理事長/台灣身 心障礙者就業權益促進協會
	13:30-17:30	就業諮商實務	4	

附件 2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委託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114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進用後在職訓練) 上課地點交通資訊

- 上課地點：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大會議室
- 地 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 150 號 4 樓 (菜寮捷運站共構大樓 4 樓)
- 明顯地標：三重職重中心位於捷運菜寮站共構大樓 4 樓。(2 號出口左轉、有捷運共構大樓出入口，搭電梯至 4 樓)
- 捷運：捷運新莊線「菜寮站」2 號出口。



交通指引 <https://ilabor.ntpc.gov.tw/page/sanchong-vocational-rehabilitation-center-traffic-guide>

- 公車：可搭 14、62、111、221、227、264、292、292 副、616、636、638、639、662、801、803、820、857(淡海-板橋)、1212、忠孝幹線、F301，至「捷運菜寮站」下車。
- *註：經過台北車站的公車為 14、221、忠孝幹線。
- 客運：國光客運 1803(基隆-中壢)至「菜寮站」下車。
- 鄰近停車場資訊

- 1.重新機械塔停車場/新北市三重區重安街 1 號 [步行距離約 200 公尺]
- 2.中山立體停車場/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 1 段 7 號 B1、B2 及 2F~7F[步行距離約 350 公尺]
- 3.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三重院區停車場 /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 1 段 3 號 [步行距離約 350 公尺]

位置圖



附件 3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委託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114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進用後在職訓練)

隨班附讀補課申請表

說明：若您欲申請隨班附讀補課，敬請填寫本申請表。下列為本次課程時間與課程名稱，請自行確認您欲申請補課之課程，並進行勾選，以此表作為您申請補課之依據。

申請人姓名：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時數	申請補課 (請於□打✓)
114/9/5 (星期五)	9:30-12:30、 13:30-16:30	職業重建概論	6	<input type="checkbox"/>
114/9/9 (星期二)	13:30-15:30	勞動市場現況分析	2	<input type="checkbox"/>
	15:30-17:30	職業重建相關法規及計畫介紹	2	<input type="checkbox"/>
114/9/12 (星期五)	9:30-12:30	身心障礙者之特質與就業特性	3	<input type="checkbox"/>
	13:30-16:30	就業開拓與雇主諮詢	3	<input type="checkbox"/>
114/9/19 (星期五)	9:30-12:30、 13:30-14:30	工作分析與職務再設計之應用	4	<input type="checkbox"/>
	14:30-16:30	職業輔導評量概念及報告的運用	2	<input type="checkbox"/>
114/10/7 (星期二)	9:30-12:30、 13:30-14:30	評估與服務計畫的撰寫	4	<input type="checkbox"/>
	14:30-17:30	就業服務紀錄撰寫	3	<input type="checkbox"/>
114/10/15 (星期三)	9:30-12:30	服務對象之情緒與行為管理	3	<input type="checkbox"/>
	13:30-17:30	就業諮商實務	4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 4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委託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114 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員 36 小時專業訓練」(進用後在職訓練)

請假單

單位			
姓名		編號	
假別		原因	
聯絡電話			
請假時數	_____月_____日_____時至 _____月_____日_____時 _____月_____日_____時至 _____月_____日_____時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共計 時</div>		

簽名：_____

日期：_____